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 HUSCOKE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 和嘉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4)

### 認購股份及可換股債券認購事項之完成

謹此提述(i)和嘉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三日有關可換股債券發行之公告(「**可換股債券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有關延長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之最後限期之公告(「**可換股債券延長公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五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認購事項及申請清洗豁免；(i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三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長認購協議之最後限期之公告(「**認購延長公告**」)；(iv)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九日內容有關進一步延長認購協議及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之最後限期之該等公告(「**該等進一步延長公告**」)；及(v)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內容有關認購協議及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之最新消息之公告(「**最新消息公告**」)。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可換股債券公告、可換股債券延長公告、通函、認購延長公告、該等進一步延長公告及最新消息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認購股份及可換股債券認購事項之完成

董事會欣然宣佈，認購股份及可換股債券認購事項(「**認購事項**」)之完成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日落實(「**認購事項完成**」)。

緊接認購事項完成前，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為1,003,625,258股。根據認購協議及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合共1,400,000,000股認購股份及本金總額為43,277,093.08港元之可換股債券(賦予開灤(香港)國際有限公司(「可換股債券認購人」)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二日股本重組生效後按每股兌換股份0.3港元之兌換價認購144,256,976股兌換股份)已根據認購協議及可換股債券公告之條款及條件向認購人及可換股債券認購人發行及配發。因此，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後及假設概無可換股債券獲兌換，已發行股份為2,403,625,258股。

下表載列本公司(i)緊接認購事項完成前；(ii)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後及假設概無可換股債券獲兌換；及(iii)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後及假設可換股債券及第一可換股債券(定義見下文)按其各自每股兌換股份0.3港元及每股兌換股份2.0港元之兌換價獲悉數兌換(僅供說明用途)之股權架構：

股東	緊接認購事項完成前		於認購事項完成後及假設概無可換股債券及第一可換股債券獲兌換		於認購事項完成後及假設可換股債券及第一可換股債券按其各自每股兌換股份0.3港元及每股兌換股份2.0港元之兌換價獲悉數兌換(僅供說明用途)	
	股份數目	概約%	股份數目	概約%	股份數目	概約%
認購人、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及與彼等						
任何一方一致行動人士	—	—	1,400,000,000	58.25	1,400,000,000	51.08
吳際賢先生(「吳先生」)(附註1)	131,400,000	13.09	131,400,000	5.46	324,400,000	11.84
可換股債券認購人	—	—	—	—	144,256,976	5.26
董事						
杜永添(附註2)	232,000	0.02	232,000	0.01	232,000	0.01
公眾股東	871,993,258	86.89	871,993,258	36.28	871,993,258	31.81
<b>總計</b>	<b>1,003,625,258</b>	<b>100.00</b>	<b>2,403,625,258</b>	<b>100.00</b>	<b>2,740,882,234</b>	<b>100.00</b>

附註：

1. 吳先生實益擁有131,400,000股股份，並於本金總額為386,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第一可換股債券**」）中擁有權益，第一可換股債券可轉換為193,000,000股股份。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五日、二零一六年二月三日及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日之公告，吳先生已與一名香港持牌（第一類）配售代理簽訂配售協議，並同意配售代理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配售期完結前按盡力基準促使出售所有第一可換股債券。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六日，本公司已獲告知，一名買方同意從吳先生購買部分第一可換股債券，本金總額為196,000,000港元並可轉換為98,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上述第一可換股債券之金額已正式由吳先生轉讓予該買方，並於同日兌換為98,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佔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總額約9.76%。
2. 於獨立非執行董事杜永添持有之232,000股份當中，60,000股股份由彼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而172,000股股份由其配偶Leung Yuet Mel持有。

承董事會命  
和嘉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寶琦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李寶琦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林開利先生、劉家豪先生及杜永添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就本公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始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有所誤導。